

滑县人民医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 提升项目（二次）

询价通知书

采 购 人：滑县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河南鼎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通知书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7
第三章 合同文本	22
第四章 询价响应性文件部分格式	25
第五章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40
第六章 售后服务要求	52

第一章 询价通知书

滑县人民医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二次）询价通知书

_____（被推荐供应商名称）：

滑县人民医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1月 日 08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滑财购询价-2025-5，采购编号：HJYZX[202503]001号

2. 项目名称：滑县人民医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二次）

3. 采购方式：询价

4. 预算金额：1400000元

最高限价：14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HJYZX[202503]001号-1	第一包段：麻醉机	560000	560000
2	HJYZX[202503]001号-2	第二包段：数字化脑电图	200000	200000
3	HJYZX[202503]001号-3	第三包段：高清宫腔镜	240000	240000
4	HJYZX[202503]001号-4	第四包段：眼底照相机	200000	200000
5	HJYZX[202503]001号-5	第五包段：光子治疗仪	100000	100000
6	HJYZX[202503]001号-6	第六包段：食道调搏仪	100000	1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第一包段:麻醉机 2 台、第二包段:数字化脑电图 2 台、第三包段:高清宫腔镜 1 台、第四包段:眼底照相机 1 台、第五包段:光子治疗仪 2 台、第六包段:食道调搏仪 1 台(详见附件)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5.4 质保期:18 个月,(眼底照相机 3 年)

5.5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6 本项目共划分 6 个包段,分别为:第一包段:麻醉机;第二包段:数字化脑电图;第三包段:高清宫腔镜;第四包段:眼底照相机;第五包段:光子治疗仪;第六包段:食道调搏仪

6. 合同履行期限(供货及安装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对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各标包资格要求统一标准):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支持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是企业法人的,应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或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如无,可不提供)及其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不足 1 年的,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的完税证明或其他缴纳税收证明（新成立公司时间计算以成立时间为准，如享有免税政策的，提供免税证明）。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专用收据、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个人明细等（响应文件中均需要求提供），新成立公司时间计算以成立时间为准）。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证明。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新成立公司时间计算以成立时间为准）。

3.6 供应商若是生产厂家，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供应商若是经销商或代理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

3.7 其他要求：（1）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对象为企业）、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对象为企业）；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提供相关查询截图）；（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为准，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内容）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网站

3. 方式：本项目采取网上获取询价文件，不接受其他形式获取。

未登记入库的投标单位，须信息登记入库办理 CA 数字证书并网上获取询价文件。

网上注册、CA 办理链接地址：<https://ggzy.anyang.gov.cn/hxggzy/>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5 年 11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11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的所有变更和澄清均以发布变更或澄清公告为准，所有投标人应关注公告网站及时查看，采购人不再进行书面或其他形式通知，未看变更或澄清公告并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网站”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开标记录表电子签章等。（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3.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根据豫财购〔2017〕10 号文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有意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的，请登录滑县政府采购网（<http://ccgp-henan.gov.cn/huaxian>），进入网站操作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4.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但本项目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5. 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计算基数以中标人的中标金额为准。

注：投标人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前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后，须按照主持人在文字互动中的提示进行投标文件电子解密及开标记录表电子签章等操作，不得擅自离开，直至“不见面开标大厅”中开标状态显示“开标已结束”方可离开，否则，后果自负。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滑县人民医院

地 址：滑县文明路南段

联系人：刘云伟

电 话： 0372-817220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河南鼎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 283 号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11
号楼 11 层 1103 室

联系人：李俊凯

电 话：13837135320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俊凯

电 话：1383713532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1	滑县人民医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
2	询价内容：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合同履行期限：供货及安装期：详见询价公告
5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6	质保期：18 个月，（眼底照相机 3 年）
7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询价公告
8	询价有效期：60 日历天
9	询价小组：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技术、经济方面专家 2 人组成，采购人代表参加询价小组，需向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委托书。 专家的抽取方式：参加询价的专家由采购人在询价前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0	询价响应性文件份数：无需纸质响应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逾期未提交或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其投标视为无效投标。
11	询价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询价公告
12	询价时间：同询价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询价地点：详见询价公告
13	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14	付款方式：合同另行规定。
15	采购预算价： 人民币壹佰肆拾万元整（¥：1400000 元）

	<table><tr><th>序号</th><th>设备名称</th><th>数量</th><th>采购预算（万元）</th></tr><tr><td>1</td><td>第一包段：麻醉机</td><td>2</td><td>56</td></tr><tr><td>2</td><td>第二包段：数字化脑电图</td><td>2</td><td>20</td></tr><tr><td>3</td><td>第三包段：高清宫腔镜</td><td>1</td><td>24</td></tr><tr><td>4</td><td>第四包段：眼底照相机</td><td>1</td><td>20</td></tr><tr><td>5</td><td>第五包段：光子治疗仪</td><td>2</td><td>10</td></tr><tr><td>6</td><td>第六包段：食道调搏仪</td><td>1</td><td>10</td></tr></table>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采购预算（万元）	1	第一包段：麻醉机	2	56	2	第二包段：数字化脑电图	2	20	3	第三包段：高清宫腔镜	1	24	4	第四包段：眼底照相机	1	20	5	第五包段：光子治疗仪	2	10	6	第六包段：食道调搏仪	1	1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采购预算（万元）																													
1	第一包段：麻醉机	2	56																													
2	第二包段：数字化脑电图	2	20																													
3	第三包段：高清宫腔镜	1	24																													
4	第四包段：眼底照相机	1	20																													
5	第五包段：光子治疗仪	2	10																													
6	第六包段：食道调搏仪	1	10																													
	供应商可自主报价，货物各包段报价不得超过所报包段的最高限价，供应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性文件无效。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由成交供应商向代理机构缴纳。																															
16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方式：现场(或远程)解密其电子投标文件。																															
17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18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本项目不涉及农民工工资																															
19	业绩要求：无																															

一、总则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中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等，并结合项目采购的特点及需要制定本文件。

2. 询价通知书的法律适用及法律效力

(1) 本询价通知书所述内容，仅适用于本次项目采购。

(2) 询价通知书的修改性文件，如补充文件、澄清文件或询价通知书说明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3) 本询价通知书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它相关的法律、法规。

(4) 本询价通知书的解释权属采购人及代理机构。

3. 本项目的采购方式:询价采购。

4. 资金来源: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定义

(1) 采购人：详见询价公告。

(2) 代理机构：详见询价公告。

(3) 供应商：指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并按要求递交询价响应性文件的单位。

(4) 成交供应商：指其询价响应性文件被采购人接受，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单位。

6. 参加询价的供应商需符合询价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7. 供应商在询价过程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成交与否均由供应商自负。

8. 询价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任何人不得更改询价通知书。询价时，所有解释均依据本询价通知书及有关文件规定。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详见询价公告；

2. 项目编号：详见询价公告；

3. 项目位置：详见询价公告；

4. 项目询价内容：详见第五章“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5. 采购人要求：

5.1 质量要求：详见询价公告。

5.2 合同履行期限（供货及安装期）：详见询价公告。

5.3 采购人保留对询价通知书提出补充要求和修改的权力，成交供应商应承诺予以配合。

三、询价通知书

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询价通知书中所含的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规定格式等内容，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性文件应在实质上响应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否则，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性文件将被拒绝。

2. 询价通知书的解释：对收到的询价通知书若有任何疑问，任何要求澄清询价通知书的供应商，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按平台要求上传（同时上传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及 word 版本），代理机构将在询价前在询价公告发布的同一网站以网上公告形式予以解答，并作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请供应商自行查阅相关网站，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 询价通知书的修改

3.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通知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将在询价公告发布的同一网站以网上公告形式予以发布通知所有接收询价通知书的供应商；（供应商自行查阅相关网站，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顺延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3.2 补充通知将以网上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接受询价通知书的供应商，补充通知作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并且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3.3 为使供应商在编制询价响应性文件时，把补充通知内容考虑进去，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询价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如有延长具体日期将在补充通知中写明。

3.4 当询价通知书、补充（答疑）通知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四、询价响应性文件

1. 询价响应性文件的语言：与本次询价有关的所有文件必须使用中文。

2. 询价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函；
- (2) 投标函附录；
- (3) 授权委托书；
- (4) 货物组成清单；
- (5) 服务承诺书；
- (6) 技术规格偏离表；
- (7)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8) 有关的资格证明文件；
- (9) 询价通知书要求的及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内容。

3. 报价

3.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为准；

3.2 采购人认为报价是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及其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供应商发生的其他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3.3 如报价函及报价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询价响应性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 询价响应性文件递交

4.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滑县）》系统。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2 供应商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供应商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5. 询价有效期

5.1 询价有效期从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询价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开始计算。询价响应性文件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日历天内保持有效；

5.2 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将询价有效期延长。这种要求和供应

商的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期的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询价响应性文件。

6. 询价响应性文件的修改、补充与撤回

6.1 供应商可以根据系统提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修改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与投标有效期(包括延长的投标有效期)终止时间之间, 供应商不能撤回响应文件。

五、询价小组

1. 本项目询价小组组成: 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技术、经济方面专家 2 人组成, 采购人代表参加询价小组, 需向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委托书。

询价小组成员应为无不良信用记录人员, 具体内容要求见“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文件, 并按文件要求执行。

2.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人不得进入询价小组。

3. 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务, 遵守职业道德, 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 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 若存在泄露, 承担法律责任。

六、询价会议

1. 询价会议要求事项

1.1 代理机构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举行询价会议, 会议由代理机构主持;

2. 询价会议程序

2.1 询价会议由代理机构主持, 并在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 同时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2.2 响应文件解密

2.3 进行远程不见面开标, 开标结束供应商确认开标记录并签章;

2.4 宣布转入评审程序。

七、评审与成交

1. 评审会议

评审会议采用保密方式进行。评审工作在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下，由询价小组负责评审。

2. 评审内容的保密

2.1 评审开始后，直到宣布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为止，凡涉及询价响应性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它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2.2 在询价响应性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和询价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询价资格。

3.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程序

3.1 资格审查：

3.1.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证明材料指：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良好的商业信誉证明材料指：提供良好的商业信誉书面承诺书。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材料指：提供 2024 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或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如无，可不提供）及其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不足 1 年的，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证明材料指：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证明材料指：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的完税证明或其他缴纳税收证明（新成立公司时间计算以成立时间为准，如享有免税政策的，提供免税证明）。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专用收据、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个人明细等（响应文件中均要求提供），新成立公司时间计算以成立时间为准）。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证明。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证明材料指：提供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新成立公司时间计算以成立时间为准）。

（六）供应商若是生产厂家，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供应商若是经销商或代理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

（七）其他要求：（1）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对象为企业）、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对象为企业）；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提供相关查询截图）；（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为准，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内容）。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开标后由询价小组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核，不符合项目资格条件的供应商的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应自负风险费用，提供虚假材料的将进一步追究其责任。

注：以上资格审查所要求的证件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附于响应文件中。

3.2 符合性审查（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将不能推选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3.2.1 未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签字盖章的；

3.2.2 询价响应性文件中提供的投标产品未明确唯一详细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在询价响应性文件中无证明文件佐证不能有效核实未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的（技术参数要求详见第五章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3.2.3 询价响应性文件中有多个报价的；

3.2.4 询价响应性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2.5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价的；

3.2.6 合同履行期限（供货及安装期）、供货地点、付款方式不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的；

3.2.7 询价响应性文件未实质上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的；

3.2.8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相同的；

3.2.9 各标包响应文件中技术参数★条款有一条不满足要求，即为无效投标；

3.2.10 各标包响应文件中技术参数非★条款【包 1～包 2 超 4 条（含 4 条）；包 4～包 6 超 2 条（含 2 条）】即为无效投标。

注：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资料。

（1）拟供品牌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描述，相关参数证明文件等，如供应商为经销商需提供产品生产厂家技术证明文件加盖厂家公章或彩页等技术文件加盖供应商或厂家公章；

（2）拟供品牌产品的功能描述、保证质量的措施；

（3）后续售后服务方案；

（4）供应商应对询价通知书技术要求逐条应答，并标明与询价通知书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对询价通知书有具体规格、参数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其所投货物的具体数值。

4. 询价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询价响应性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 错误的修正

询价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的询价响应性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以文字数额为准。

6. 评审的程序及方法

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满足的，不得推选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询价小组根据报价最低的原则，按报价从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若报价相等时，投标保质期长的排名在前；若报价相等合同履行期限（供货及安装期）短的排名在前；合同履行期限（供货及安装期）相同的，服务承诺好的排名在前；服务承诺内容无差异的以随机摇号方式确定排序先后。

询价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

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 询价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询价响应性文件都不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采购。

8. 评审结束后，询价小组要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经询价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9. 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八、定标

1. 采购人根据询价小组的推荐意见，最终确定拟成交供应商。询价结束，在询价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上公告后质疑期 7 个工作日无异议后，由代理公司向成交供应商发放《成交通知书》。

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成交供应商按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未按照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和地点签订合同的，视情况可取消其成交供应商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

九、授予合同

1. 合同授予标准

1.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询价响应性文件具有合理报价的评委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

1.2 采购人在与成交供应商签定合同时，合同付款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成交通知

2.1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成交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由代理公司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3 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做任何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3. 合同的签署

3.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询价通知书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询价通知书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询价通知书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2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应配合采购人（代理公司）将签订后的政府采购合同文本扫描件在指定媒体上发布，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3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应配合采购人携带中标（成交）通知书、采购合同（肆份以上）等原件及合同网上公示截图报滑县财政局政府采购股和有关部门进行采购合同备案（备案时中标（成交）通知书与合同原件留存县财政局政府采购股一份）。

3.4 询价通知书、询价响应性文件及澄清文件及成交供应商承诺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5 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其询价响应性文件承诺和询价通知书要求签订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将有权废除授标，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十、纪律要求、投诉、监督、质疑、处罚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询价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 对询价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询价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询价通知书

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询价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询价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程序”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4. 对与询价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询价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询价响应性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询价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询价活动中，与询价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5. 投诉

5.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5.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书面投诉函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送达（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本项目只能授权一人且为参加开标的授权委托人）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必须注明法定代表人姓名及联系方式、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单位通讯地址及固定电话，并以书面投诉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

5.3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二）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 （三）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4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6. 监督

采购人的监督部门在询价过程中有履行全程监督的权力，采购人在询价过程中，因获知或可能获知监督举报（或其他方式）询价程序或全部内容存在问题，采购人有权采取相应的监督措施，供应商应予以配合。

7. 质疑

各有关当事人对文件、公示等内容有异议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本项目只能授权一人，且授权代表与投标时一致）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必须注明法定代表人姓名及联系方式、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单位通讯地址及固定电话，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如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仍有异议，可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函。或按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信息公告管理办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相关规定依法投诉。

注：（1）、书面质疑函和书面投诉函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送达（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其中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本项目只能授权一人且为参加开标的授权委托人）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必须注明法定代表人姓名及联系方式、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单位通讯地址及固定电话。

（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8. 处罚

本次询价的采购人、供应商、询价小组成员及相关人员等参与询价活动的各单位及个人，均应在询价、合同执行等过程中保持廉洁并遵守职业道德；如不遵守国家相关法律和规定，或是有腐败、欺诈行为，将按国家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因供应商在询价过程中串标、围标或采用其他违法行为获取成交的，一旦被有关单位发现，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供应商应赔偿由此给采购人所带来的一切损失。

十一、询价有效期

询价有效期：自询价会议之日起60日历天；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询价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期。

十二、解决争议的办法

出现争议时，双方可协商解决，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可通过诉讼方式由采购人所在地法院裁决。

十三、执行相关政策法规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

1、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的扣除。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

4、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评标价格评审	内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价格=	报价	报价	报价*（1-20%）	报价*（1-20%）

十四、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本询价通知书解释权属采购人。

2. 本询价通知书未申明或不足之处，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解释执行。

3.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由成交供应商向代理机构缴纳。

第三章 合同文本

仅供参考：

甲方：

乙方：

根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_____项目__包段，项目编号_____的评标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

二、合同文件组成

1、合同条款

2、中标通知书

3、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4、采购招标文件及附件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条款须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性内容一致。

三、项目费用

1、合同金额：包括_____的供货等一切费用。金额为_____ (大写)，¥_____元（小写），以人民币作为结算单位。

货物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计

2、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

四、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对于资信状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的供应商预付价款51%，供货安装完毕及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款项（供应商开具发票2个工作日内）。

五、交付与验收

1、交付地点为：

2、交付时间为：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

3、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商业发票，根据甲方需求，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实际使用单位名单分别开具商业发票。

4、货到后,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

5、货物到货后由采购人组织技术人员验收，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规定和中标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及合同规定执行。货物验收后甲方若对货物有异议的，乙方应在2小时内响应，工程师最多不超过24小时到达现场，未按要求响应和未到达现场，每推迟1小时扣总价款的1%，以此类推。

6、维修、维护、培训时，产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由乙方自负，甲方概不负责。

六、双方权利和义务

1、在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18月内，乙方负责对设备进行免费保修。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报修电话后4小时内响应，工程师最多不超过24小时到达现场。

2、下列情况乙方不负责免费维修：

2.1甲方不按照乙方提供的正确使用方法而引致设备故障损坏；

2.2擅自改装设备；

2.3各种人为因素或天灾等外来因素造成的损坏。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5%的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支付应付金额的1%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应付款总额的20%。

3、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由乙方按货款总额的5%支付违约金。

4、乙方按照合同和院方要求，将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医院组织有关专家评审验收后，院方按合同支付首付款。若违约列入不诚信黑名单,以后不得参与甲方招标项目。

八、其他事项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7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九、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有叁份，乙方持有壹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

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解决，由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判决。

甲方（公章）：滑县人民医院

乙方（公章）：

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收款单位：

单位地址：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合同格式及内容可以由采购单位与成交供应商共同协商签订，但不能改变合同中的实质性内容。

第四章 询价响应性文件部分格式

（项目名称） （包段）

询价响应性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格式适用于本项目所有包段，各供应商根据自己所报包段制作相应的相应文件。

目 录

- (1) 投标函；
- (2) 投标函附录；
- (3) 授权委托书；
- (4) 货物组成清单；
- (5) 服务承诺书；
- (6) 技术规格偏离表（技术参数要求详见第五章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 (7)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8) 有关的资格证明文件；
- (9) 询价通知书要求的及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内容。

注：后附部分格式

附件一：

投标函

致：滑县人民医院

经研究该项目的询价通知书及样本、补充、变更文件（若有），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询价活动并竞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所投报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段）投标报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的价格，合同履行期限（供货及安装期）_____，质量_____，质保期_____，并按询价通知书及样本、补充、变更文件（如果有）技术规范的要求承包上述项目的货物。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签订合同后按照报价一览表内承诺的供货期供货完毕并交付使用。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询价通知书中业主所要求质量（如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标准高于业主所要求质量，则按照投标文件所承诺质量）供货。

（4）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询价通知书中业主所要求地点供货。

（5）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询价通知书中业主所要求提供售后服务。

（6）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同意按询价通知书中业主所规定付款方式付款。

（7）一旦我方成交，我们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该项目的成交服务费（成交服务费按照国家现行规定方法及收费标准计取）。

（8）我方同意所递交的询价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为询价后 60 日历天，我方同意本询价响应性文件在询价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开始对我方有约束力，并在询价有效期截止前一直对我方有约束力。如果成为成交供应商，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之日。

（9）我们愿提供询价通知书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10）我们承认报价是成交的重要因素，但不是唯一标准。

（11）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询价通知书，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若有）和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12）在制定和执行正式合同之前，本询价响应性文件连同成交通知书，应构成

我们双方之间有约束力的合同。

(13)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包段	
采购编号	
供应商	
投标内容	
报价 (人民币：元)	小写： 大写：
质量	
合同履行期限 (供货及安装期)	
质保期	
备注	

注：报价一览表中的价格包括完成该项目的成本、税金、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等至交货验收结束的所有费用。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_____ 年 月 日

（注：本证明书允许采用工商部门法定代表人证复印件替代。）

（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段）的询价响应性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委托之日起生效到项目结束为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货物组成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合计（元）					

注：1、供应商可参照此表格形式将货物组成的各个分项内容列出（表格中所列货物名称的厂家如是中小微企业，响应文件中应出示货物厂家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或证明资料）。但不仅限于此表格内容（可自行设计表格形式）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服务承诺书

[illegible]

附件六：

技术规格偏离表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询价通知书技术 参数要求	响应性文件 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注：根据投标情况在“偏离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差。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商须严格按照其产品实际提供技术偏离表，不得弄虚作假，否则如经发现则取消其成交候选供应商资格并追究其相应责任。

附件七：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参与_____项目_____包段（采购编号：_____）
投标，我公司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八： 有关的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必须提供资格审查中包括的所有证书原件的扫描件，但不限于此内容。

附件九： 询价通知书要求的及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内容

参考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电子签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_____包段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章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1. 技术参数要求:

第一包段：麻醉机参数

一、系统概述

- 1、★知名品牌麻醉机，适用于新生儿、儿童和成人手术麻醉（注册证适用范围体现）。为实施手术的患者进行吸入麻醉、机械通气、监测和显示病人呼吸机参数。
- 2、具有高清晰度内嵌式 ≥ 10 英寸一体化彩色屏幕（非外挂或外旋），节省手术室空间。
- 3、主机：集成的吸入麻醉机，一体的呼吸机和气道监测，以及扩展的监测功能。
- 4、顺应性自动检测和补偿，气体泄漏自动检测、自动补偿。
- 5、麻醉安全：气源故障时，在中央气源和钢瓶供气中断的情况下可抽取室内空气，呼吸机继续工作，保证病人氧合安全
- 6、★麻醉机使用寿命 ≥ 8 年（提供证明文件）

二、气体输送系统

- 1、两气源（氧气/空气），流量范围：氧气 0-10L/min，空气 0-12L/min。标准双流量管，适合低流量麻醉；满足临床医生对临床麻醉的不同需求，中央气体供给压力范围从 2.8 bar 到 6 bar。
- 2、流量控制：O₂/N₂O 混合时，S-ORC 确保 23%的最小氧浓度。如果关闭氧气流量阀或氧流量不足 0.2 升/分时，笑气自动切断。供氧压力低于 20psi (1.38bar) $\pm$ 4psi (0.27bar) 时，发生声光报警（红色 LED 闪烁）。电源和电池断电时，手动通气、气体输送和麻药输送不受影响。高压释放阀在 75 $\pm$ 5cmH₂O 时打开。负压释放阀在 -7.5 $\sim$ -9cmH₂O 时打开。
- 3、机械流量计，适用于低、微流量麻醉。
- 4、气源：氧气、空气（可选配笑气）
- 5、呼吸频率：2 - 99 bpm. 吸入氧浓度：10 - 100 vol %
- 6、分钟通气量（MV）：0-99.9 升/分
- 7、气道压力：0 - 99 mbar (cmH₂O)
- 8、吸气峰压：0 - 80 mbar (cmH₂O)
- 9、平均压：0 - 50 mbar (cmH₂O)
- 10、压力限制（P_{max}）：15 $\sim$ 70cmH₂O

三、麻醉呼吸机

- 1、驱动方式：电动电控活塞式驱动或电动电控涡轮驱动或非风箱式驱动，顺应性低，反映速度快，无需任何驱动气体，节约使用成本。
- 2、容量控制模式下潮气量设置范围：20-1400ml
- 3、通气模式：手动，自主，容量控制，压力限制，压力控制，手动模式可设置压力限制，防止气压伤，保证安全，具有待机模式，待机时无额外气体消耗，便于快速投入工作；新鲜气体缺失时，首先利用手动皮囊中的储气，然后再利用周围空气，同时吸入 O₂ 浓度报警提示空气进入回路。
- 4、呼气末正压 PEEP：0, 1, 2-20 cmH₂O 范围内任意可设置
- 5、吸呼比：4: 1-1: 4
- 6、吸气流速： ≥ 75 L/min（电动电控式）或 ≥ 150 L/min（非风箱式驱动）
- 7、吸气平台时间比：0%—50%

PEEP: 1 - 20 mbar逐级无断档可调 (cmH₂O) .

8、SIMV吸气时间 (T_{insp}) : 0.3~4.0秒

9、吸气压力 (P_{insp}) : PEEP+5~65cmH₂O

10、压力支持水平 (PPS) : PEEP+3~20cmH₂O.

11、窒息通气最小频率 (Freq. Min.) : 3~20次/分和“关闭” .

12、触发: 2~15升/分

13、新鲜气体流量计范围: 0.00~12.0升/分

14、快速充氧: 55psi (3.8bar): ≤75升/分, 50psi (3.4bar): ≥35升/分

四、呼吸回路:

1、高度集成化呼吸回路, 系统容量为≤2.5 升 (不包括钠石灰罐、手动皮囊和软管) 密闭性好, 泄漏量少, 系统顺应性低, 系统死腔小, 适合低流量麻醉。

2、呼吸回路设计简洁, 所有部件拆装方便, 无需特殊工具, 可 134℃高温高压消毒。

3、具有新鲜气体隔离阀, 流量传感器失灵时, 新鲜气体隔离阀保证新鲜气体准确性, 无需依赖流量传感器 (呼吸回路中流量传感器≤1 个)。保证潮气量的输送不受新鲜气体流量变化的影响。

4、一次性 CO₂ 吸收罐容量≥1.5 升, 支持长时间大手术

5、★热丝式或涡轮式或风轮式光电流量传感器 (非压差式), 拆卸方便, 易于消毒, 防止交叉感染, 每台麻醉机随机配备≥5 个流量传感器备用。

6、标配回路整体加热功能 (非冷凝装置), 防止呼吸回路积水, 同时温化湿化气体, 有利病人呼吸。

五、麻醉气体挥发罐

1、★配置一个与麻醉机同品牌异氟醚或七氟醚挥发罐, 提供挥发罐注册证, 证明挥发罐与麻醉机同品牌。

2、可选配原厂同品牌地氟醚挥发罐。

3、加药量≥350ml, 整瓶加药, 防止浪费

4、只需出厂一次定标, 终身免维护。转运位无需排空, 且能任意位置放置, 方便转运。

六、监测

1、内嵌式一体化≥10 英寸彩色屏幕 (非外挂或外旋), 全中文操作界面

2、监测参数: 吸入氧浓度、潮气量、呼吸频率、分钟通气量、平均气道压、气道峰压、PEEP

3、气道压力实时波形显示

4、三级智能报警系统, 报警参数: 潮气量、分钟通气量、窒息报警、气道压力报警等。报警系统: 中文报警信息提示, 操作方便直观, 声光报警, 压力上下限报警, 吸气氧浓度上下限报警, 呼出分钟通气量上下限报警, 采用单独的报警限值按键, 监测参数带相应报警限值, 可调节的高低报警阈值。

5、待机界面可以查看系统顺应性和泄漏量数据

6、安全保证: 简短的监护和呼吸机自检, 便于紧急状况下迅速启动, 电源故障时保证安全, 不使用机器时, 机器可处于待机模式 (睡眠模式), 打开呼吸机或新鲜气体, 机器将从睡眠模式自动激活。

七、气体监测

1、外置气体监测仪, 非内置模块, 可更换麻醉机使用;

2、CO₂、笑气、七氟醚、地氟醚、异氟醚、氨氟醚 4 种麻醉气体监测;

3、采样流速: 200 mL/min;

4、CO₂ 波形;

5、吸入的 (F_i) CO₂ 浓度, 笑气和选择的麻药浓度;

6、呼出的 (F_{et}) CO₂ 浓度, 笑气和选择的麻药浓度

八、麻醉机其它需求

- 1、内置后备电池： ≥ 45 分钟。蓄电池工作时间（充满状态）： ≤ 120 分钟。
- 2、电源：100-240 伏特，50/60 赫兹。电流量 ≥ 2.3 安培。
- 3、传输协议：vitalink 和 medibus
- 4、标配 RS232 接口
- 5、写字板：标配抽拉式写字板。
- 6、支持与科室的手麻系统相连。

第二包段：脑电图仪技术参数

一、功能要求

1. 功能概述：集动态脑电，常规脑电、视频脑电、脑地形图功能为一体，一机多用；
2. ★无线传输方式：采用无线蓝牙方式传输数据以及干电池供电，有效排除工频干扰；
3. 通道配置： ≥ 20 通道。
4. 阻抗测试：具有头皮阻抗测试功能，医生可通过观察软件上阻抗测试指示灯的红绿变化，以此了解病人头上电极是否佩戴合适；
5. 附件设计：单根线插拔，更换维护成本低；
6. 电极脱落检测：具有电极脱落实时监测功能，在患者长程视频监测过程中护士可随时了解脑电电极与患者接触状况，以便随时纠正接触不良的电极，提高监测质量；
7. 抗干扰：脑电放大盒采用直流供电方式，隔离交流电干扰，有效提高抗干扰能力；
8. 数据库管理：病例数据库可分类管理，并可导入、导出病例，方便医生对病例存档、备份；
9. 导联编辑：支持单极、双极、平均、自定义任意导联模式的编辑，满足医生不同的检查方式；
10. 事件标记：采集病例时支持睁闭眼、深呼吸、闪光等多种事件诱发试验；
11. 定标校准：具有自定标校准功能，校准放大器信号输出，确保其准确性；
12. 测量：具有快捷测量、局部波形放大测量、比例尺测量等多种测量功能，满足医生不同的数据测量需求；
13. 棘波分析：具备棘波检索功能，可自动识别并标记出癫痫病理波，方便医生判断；
14. 地形图分析：可对任意病例数据进行地形图分析并显示成三维地形图，使医生直观的了解脑区中的异常放电状况；
15. 地形图能量图谱：具备将地形图图谱转换成曲线图、百分比图、直方图、数字地形图等能量频谱，便于医生量化分析脑功能的变化情况，有利于数据分析及科研；
16. ★实时脑功能频谱定量分析：具备实时能量频谱定量分析功能，包括：能量曲线、相对能量、中频指数、边频指数、快慢波比、爆发抑制比、双频指数、肌电指数、状态熵、反应熵等，通过量化数据反映患者脑功能状态；
17. ★实时振幅整合脑电：具有实时振幅整合脑电分析功能，能帮助医护人员在新生儿出生后第一时间了解其是否存在缺氧缺血的情况；
18. 播放：多档位倍速播放功能，方便医生根据自身需求选择不同倍速快速浏览病例；
19. 打印：波形、地形图、诊断结论等多种模板化设计报告，医生可预设多种报告模板，方便检查时快捷出具诊断结果；
20. 编辑：支持病例数据剪辑功能，便于医生保存典型波形及教学备案；
21. 数据转化：所有脑电病例支持国际 EDF 标准数据格式转化功能，方便用户在后期的数据分析和科研；
22. 患者按键：动态记录时设有事件标记按钮，按下后可准确标记患者癫痫发作时间；
23. 采用低功耗设计，4 节干电池支持 70 小时动态脑电图记录；
24. 液晶显示：动态盒带有大屏幕液晶屏，实时显示动态记录进程。
25. 动态存储：采用大容量存储卡，保证记录的数据安全、稳定，标配为 16GB；
26. 数据上传：高速的动态数据上传设计，USB 速率可达 5MB/s，24 小时病例 3 分钟左右即能上传电脑；
27. 图像质量：高清摄像头，最大支持 1080P 画质实时监测；
28. 视频同步：帧同步视频脑电采集，回放，编辑；

29. 红外监测：具备红外监测功能，确保晚上关灯后患者动作清晰摄录；

二、技术规格要求

1. 电压测量：25 $\mu\text{V}/\text{cm}$ 、50 $\mu\text{V}/\text{cm}$ 、100 $\mu\text{V}/\text{cm}$ 、200 $\mu\text{V}/\text{cm}$ 误差 $\leq\pm 5\%$
2. 时间常数：0.1s、0.2s、0.3s 误差 $\leq\pm 20\%$ ；0.03s 误差 $\leq\pm 40\%$
3. 噪声电平： $\leq 2 \mu\text{V}_{\text{p-p}}$ (0.3 μV_{rms})
4. 共模抑制比： $\geq 105\text{dB}$
5. ★幅频特性：0.1Hz~100Hz $-30\% \leq \text{误差} \leq +5\%$
6. 耐极化电压：加 $\pm 300\text{mV}$ 的直流极化电压，灵敏度变化不超过 $\pm 5\%$
7. 输入阻抗： $\geq 3000\text{M}\Omega$
8. 灵敏度：10 $\mu\text{V}/\text{cm}$ ~ 1600 $\mu\text{V}/\text{cm}$ 分 18 档可调, 误差不超过 $\pm 5\%$
9. 走纸速度：0.1cm/s ~ 6cm/s 分 8 档可调
10. 采集频率：128Hz、256Hz、512Hz 可调
11. 采样分辨率：24bit
12. 低通滤波：5Hz ~ 120Hz 分 12 档可调
13. 接口技术：USB 2.0 接口技术, 传输速率 480Mb (/12Mb)/s

三、配置要求

1. 主控计算机：HP 品牌 1 套
2. 液晶显示器 1 台
3. 彩色喷墨打印机 1 台
4. 专用操作台及文档附件 1 套
5. 专用电极线系统部分 1 套
6. 无线蓝牙脑电放大盒 1 个
7. 视频系统 1 套

四、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1. 脑电盒免费保修两年，终身维修，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2. 有免费维修 400 热线，响应时间 < 24 小时

第三包段：高清宫腔镜技术参数

摄像系统产品配置清单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全高清单晶片摄像机	套	1
2	全高清单晶片摄像头	个	1
3	高清接口	个	1
4	高清显示器	套	1
5	LED 光源	套	1
6	专用仪器车	辆	1
7	高清图文工作站	套	1
8	宫腔镜	根	2

技术参数

一、全高清摄像主机

- ★ 1、全高清摄像系统：晶片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P$, 逐行扫描；宽高比为 16:9；
- 2、自动曝光控制，自动识别光亮强弱, 自动调整图像光亮度；
- 3、整机噪音： $\leq 60dB$
- 4、自动白平衡控制, 白平衡可以由操作者自己设定
- 5、图像亮度 51 级可调
- 6、具有图像冻结功能
- 7、具有纤维镜优化功能，配接纤维内镜时可去除摩尔条纹，使图像更清晰；
- ★8、输出方式：可输出高清信号：DVI $\times 1$ ，HDMI $\times 1$ 也可输出标清信号：video $\times 1$ 、VGA $\times 1$ ；
s-video $\times 1$, RGB $\times 1$
- 9、一体化设计高清专用摄像头接口；
- 10、逼真的色彩还原能力
- 11、消光强度三级可调，方便检查或术中反光的消减
- 12、可配各种光学卡口

13、电子放大功能，图像放大 10 级可调。

14、Menu 菜单可进行各参数调节

★ 15、防水摄像头，防水等级达到欧盟 CE IPX7 级以上

16、高清光学内窥镜接口, 特制防水光学镜头，防水等级达到 IPX7

17、数字输出，图像不闪烁

二、高清监视器

1、屏幕尺寸：≥24 英寸

2、屏幕比例：16:9（宽屏）

3、最佳分辨率：≥1920x1200

三、光源

★1、 LED 光源，≥功率 180W，色温≥5600K；

2、 照度可调，最大输出≥1500lm

3、 灯泡寿命≥20000 小时；

4、 安全类型，外部电源供电 I 类设备，防电击程度为 BF 型

四、专用台车

层数：五层、有摄像头挂架、显示器支架；三轴向控制，台车内具有线路整理装置，前轮锁定、铝合金模具拉伸立柱。

五、高清工作站

软件界面

1、 进入软件就可预览动态图像，拍照实时显示

2、 清晰、直观的软件界面，科学合理的布局，简单易学。

图像采集与录像

1、 采用最先进的图像压缩卡，数字化采集清晰、逼真图像；

2、 可脚踏、键盘方便控制采集；

六、宫腔检查镜

1. 22° 弯管

2. $\Phi 5.2\text{mm} \times 170\text{mm}$

第四包段：全自动免散瞳眼底照相机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参数要求
1	认证证书	该产品通过 ISO13485: 2016 和 ISO9001:2015 质量认证体系（附产品认证证书）
2	检查视野范围	眼底 $\geq 53^\circ$ 范围
3	工作模式	免散瞳眼底照相
4	工作距离	42mm $\pm$ 2mm
★5	图像采集单元及分辨率	高分辨率单反相机（非 CCD 摄像头方式），有效像素 ≥ 2400 万
6	辅助对位系统	自动眼表对位系统和双圆点辅助对位系统
★7	对焦模式	全自动对焦系统，无需手动操作，无操作手柄
★8	成像模式	一键点击，眼底自动成像
9	手自一体切换系统	手动操作随时介入，轻松应对特殊状况，无需退回初始点
10	固视标	镜头 11 点内固视+外固视
11	眼位识别	自动识别左右眼
12	曝光模式	自动曝光
13	照明光源	红外光
14	显示屏	显示屏 ≥ 10.1 英寸，360° 旋转触摸控制屏，无需操作手柄，非专业操作者亦能轻松拍照
15	平台移动范围	前后 75 $\pm$ 5mm, 左右 102 $\pm$ 5 mm, 上下 30 $\pm$ 3 mm
16	图像处理系统功能	全中文界面，操作简便，分析软件功能强大包括：图像任意缩放、移动、粘贴、拼图、病灶尺寸测量、计算、不同组图像对比分析等
17	支持医院网络化医疗	配备 dicom3.0 接口，可接入医院 HISS 或 PASS 系统，支持医院网络化医疗
18	智能诊断辅助系统	具备眼底智能诊断辅助系统
19	质保期限	质保期 3 年

第五包段：光子治疗仪技术参数表（产品 01）

产品技术要求	参数
1、产品注册登记表的适应症	适用于消炎、镇痛，对体表创面有止渗液、促进肉芽组织生长、加速愈合的作用
2、光源材料	半导体固态光源（点阵芯片集成式）
3、峰值波长	460±10nm
4、光功率密度(光源表面测量)	≥1000mW/c m ²
5、特定距离下照射的温升和光功率密度(在距离光杯口平面 15cm 处，室温 26℃的条件下，单次照射 15min，水膜温升及此时的光功率密度要求)	温升≤2℃ 光功率密度≥40mW/c m ²
6、最大治疗深度★	治疗仪最大治疗深度≥10cm
7、光源聚光设计	组合光杯式
8、最大有效治疗面积	≥800c m ²
9、光杯口平面面积	≥180c m ²
10、输出光功率(光杯口平面测量)	≥12W
11、光功率稳定度★	光功率变化率≤±1%
12、升降装置	手动或电动
13、能量调节方式	五级焦耳剂量能量调节
14、照射治疗模式	持续/脉冲照射治疗可选
15、定时时间	可从 0min~99min 连续可调
16、操作面板	触摸屏、液晶显示
17、输入功率	≥450VA
18、售后服务	省内有家售后服务人员，并开通 400 服务热线

第五包段：光子治疗仪技术参数表（产品 02）

产品技术要求	参数
1、产品注册登记表的适应症	适用于消炎、镇痛，对体表创面有止渗液、促进肉芽组织生长、加速愈合的作用
2、光源材料	半导体固态光源(点阵芯片集成式)
3、峰值波长	640nm±10nm
4、光功率密度(光源表面测量)	≥1500mW/cm²
5、最大治疗面积	≥150cm²
6、光源聚光设计	透镜式
7、光杯口平面面积	≥54cm²
8、最大治疗深度★	治疗仪最大治疗深度≥10cm
9、输出光功率(光杯口平面测量)	≥8W
10、光功率稳定度★	光功率变化率≤±1%
11、升降装置	手动或电动
12、能量调节方式	三级能量调节
13、照射治疗模式	持续/脉冲照射治疗可选
14、定时时间	可从 0min~99min 连续可调
15、操作面板	数码显示、高档薄膜按键
16、输入功率	≥200VA
17、售后服务	省内有厂家售后服务人员，并开通 400 服务热线

第六包段：食道调搏仪技术参数

设备主要配置技术参数和需求

- 1、脉宽 10ms
- 2、电压 5-30V
- 3、R波感知灵敏度 $\geq 1\text{mV}$
- 4、基础刺激 S1S1 连续刺激频率 30-1000 次/分 配对间期 60-1999ms
- 5、S1S1 定时时间 1—99 秒
- 6、S1S1 定数数量 1—99 个
- 7、起搏刺激 72 次/分
- 8、扫描步长任意值
- 9、可进行 Burst，高频刺激
- 10、高频刺激限制功能直接设定是否允许
- 11、具有早搏程控刺激
- 12、S1S1 递增、递减刺激逐次
- 13、体表十二导联同步记录
- 14、食管导联同步记录
- 15、数据图形永久保存
- 16、标记、测量计算、寻找
- 17、报告单打印
- 18、配置为高配：包含心脏电生理刺激仪软件系统，可同时显示体表及食道心电图，便于教学及科研★

2. 采购清单：

采购需求：麻醉机 2 台（28 万元/台）、数字化脑电图 2 台（10 万元/台）、高清宫腔镜 1 台（24 万元/台）、眼底照相机 1 台（20 万元/台）、光子治疗仪 2 台（5 万元/台）、食道调搏仪 1 台（10 万元/台）。

注：

1、供应商在满足技术要求和性能的前提下可投同档次或优于上述参数、性能和质量货物。
以上参数中加★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为重要参数，供应商所投产品应按照**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其投标产品满足询价文件重要技术条款要求的客观证据材料（技术支持资料）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不响应询价文件要求**，未加★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为一般参数，供应商应提供满足技术要求和性能的相关承诺，未提供承诺或虚假承诺，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2、对于询价文件中的重要技术条款（加 ★ 号的技术条款），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其响应产品满足询价文件重要技术条款要求的客观证据材料（技术支持资料）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供应商真实并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的重要技术条款。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不满足该项要求。上述客观证据材料（技术支持资料）包括：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检测报告；响应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技术资料（彩页或技术白皮书），或者响应产品制造商官网发布的技术资料网页版打印件（显示网页网址）；或者询价小组认可的其他客观证据材料。认证证书、检测报告与印刷技术资料、官网技术资料不一致时，以认证证书、检测报告为准。对于非标准和非通用的产品，供应商也可以提供此前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合同技术规格及最终的性能检验报告（应加盖用户单位公章）作为客观证据材料。上述客观证据材料应是中文，如是外文应提供对应的中文翻译说明，评审以中文翻译内容为准。

3、供应商应如实描述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因其未能完全描述技术参数和性能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第六章 售后服务要求

售后服务的基本条款

投标货物的保修除按各国家有关规定、产品厂家规定及项目特殊要求处理外，还应满足下述条款：

- 1、质保期内货物发生故障系货物出现质量问题，必须无偿维修更换；
- 2、货物超过质保期发生故障，采购单位可自由选择维修单位，如委托给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不得借故推诿，且维修费优于市场价格；
- 3、如货物发生故障，承诺接到通知后需在 12 小时内做出响应，48 小时内上門诊断故障原因，排除故障。